

民生观

丰富基层就业服务形式,助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这个超市不一般:“货品”是岗位信息,“供货商”是用人单位,“顾客”是求职者...

当下,企业用工难和群众求职难交织的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其原因之一,在于信息不对称...

那么,该如何丰富基层就业服务形式,助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要摆正观念,形成供需对接合力。全面地看,就业不单是个人事,整个社会都要积极参与...

要真抓实干,推动服务更加便捷。幸福社区居民点赞就业超市“无需东奔西走,工作进门就有”...

要从严从实,坚决防止政策执行走样变形。基层就业服务站的目标应该是方便群众求职,要坚守公益属性...

希望像就业超市这样接地气的服务形式能更多涌现,调动各方力量,千方百计帮助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走稳就业路。

张云河

完善配套措施,坚持公交优先理念

杜宁是一个坚定的公交车乘坐者。细心的杜大爷发现,自己乘坐的这趟车,不仅早高峰不太堵车,而且还“不太遇到红灯”...

这是什么原因呢?“这是因为‘绿波带’的作用,穿越老城区的35路车沿途匹配了符合公交车特点的信号配时”...

这也是南京倡导和便利市民搭乘公交车出行的举措之一。

毛悍琪告诉记者,当前南京市公交专用道总里程已达534.5公里,平均每天服务公交车和其他大型客车乘客超过150万人次...

重新施划公交专用道的标识标线,是另一项重要举措。记者沿路发现,黄色的新型公交专用道标线十分醒目...

南京交管局宣传室民警邵伟超指着地面上的黄色标线告诉记者,公交专用道清晰设置了网格线和过渡段,允许其他社会车辆在此穿越,但不得违法停车...

值得一提的是,换乘优惠也是倡导市民乘坐公共交通绿色出行、保障“公交优先”的有力举措。

记者了解到,目前南京市全市范围内,首次刷卡计时90分钟之内,在公交车、有轨电车、轮渡之间换乘,优惠力度已加大到1.60元/人次...

公交专用道不断根据城市的交通发展而调整。

道路两边种植着挺拔的百年梧桐树,沿途有多所学校及医院,从南往北串起了夫子庙、太平南路商业街等景点...

1997年,家住太平南路附近的朱小飞进入南京公交集团第一客运分公司工作,每天乘坐1路车上下班,3年后成为1路车驾驶员。“设置公交专用道很有必要”...

毛悍琪告诉记者,1997年,南京进入“汽车时代”,机动车保有量首次突破21万辆。加上当时路网基础设施建设尚不完善,为提倡和便利公交出行,南京在人车矛盾最突出的太平南路试点...

“拥堵现象立马就改善很多。”朱小飞说,1路车沿线的中山路、中央北路等80%的线路都设置了公交专用道,保障了公交出行畅通。然而渐渐地,他又发现了新问题...

经过对公交车驾驶员及市民代表的座谈调查,2008年,南京市交管部门开始推行在6:30到9:30、16:00到19:30之外,“开放”公交专用道,其他社会车辆均可通行...

2014年南京举办青奥会,是一次通过赛事检验公共交通的契机。“既要保障赛事顺利举办,又要将对市民出行的影响降到最低,我们把城市公交专用道与13条青奥专用道共享——也就是将赛事车辆也看作公交车进行管理”...

在使用时间上,2018年又进行了一次微调。南京交管部门提供的数据显示:当年南京已建有多条地铁线,乘坐地铁出行的人数比例开始超过公交,占50%以上...

朱小飞和莫玲都表示能接受,“毕竟早晚高峰最堵车,公交专用道护航了我们最需要的时段,也进行了最大化利用。”

保障公交通行优先权 提高道路资源利用率

本报记者 姚雪青

核心阅读

近年来,江苏南京对公交专用道的建设与管理,做出多次优化和完善。在早晚高峰时段,允许校车、大巴、单位班车等大运力载客车辆使用公交专用道...

解释:公交专用道是两条黄色的实线里面“框定”的部分,以前都是划到等待红灯的停止线,也就是“渠化区”顶端。6月新政出台后,南京交管部门根据大数据监测情况,对交通流量大的部分灯控路口渠化段内设有公交专用道的,专用道标线不划设到头...

“别看这小小的改变,可以进一步提升15%到20%的通行效率。”毛悍琪告诉记者,这是落实新举措精神、挖掘存量资源的一次创新。

另一项变化从今年9月1日开始。开学日早晨,南京市民张女士来到“北京东路·兰园”公交车站乘车上班。她惊讶地发现,公交站牌上新增了一条B13线路,可以直接坐到“珠江路·小营”站...

原来,暑假期间,南京公安交管部门联合市公交集团,对主城区多所学校家长投放了5.2万份调查问卷,进而对相关接送学路线进行了调研分析。围绕学校和周边小区接送学需求,抽调专人专车,将现有的公交专用道“串联”起来,首批推出5条“求知线”...

不断调整,让公交专用道使用规则更加科学

自1997年设置首条专用道以来,南京的

近年来,江苏南京多次调整公交专用道划定范围、专用时段、使用主体——

优化公交专用道管理

风和日丽的周末下午,江苏南京市民朱小飞开着私家车带全家到户外活动。他住在老城区,出行的路上车流量并不算少,但由于公交专用道此时对包括私家车在内的社会车辆开放,对朱小飞来说又多了一个选择...

早上7点半,南京海望通校车服务有限公司驾驶员尤志林,驾驶着一辆校车,沿着早晚高峰对校车、大巴、班车等车辆开放的公交专用道,穿行在街区送孩子们上学,一点也不误时。

同一时段,南京35路车驾驶员莫玲停靠在“河道路”公交站台时,82岁的杜宁再次准时装上车,乘车4站到玄武湖公园锻炼身体。适逢早高峰,公交车行驶线路也在老城区的繁忙地段,但杜大爷这趟车程不超过10分钟——因为有公交专用道“保驾护航”。

6月1日起,由公安部统一部署的优化城市公交专用道管理便利措施正式实施。在江苏南京,公交专用道的建设与管理,也做出了相应的优化和完善。

精细划定专用道,提高交叉路口通行效率

今年6月1日,公安部正式实施优化城市公交专用道管理等服务群众发展便利新措施,包括根据公交车班次科学设定专用时段,其他时段允许社会车辆通行;在保障公交车运行速度的前提下,可以允许单位班车、专用校车等大运力载客车辆使用公交专用道等。

“公交专用道的沿革,是因时因地制宜的。从专车专用到优化共享的精细化、再提升,探索问题解决方案不搞‘一刀切’,考验的是公共交通管理的绣花功。”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秩序管理大队大队长毛悍琪介绍,南京目前机动车保有量达332万辆,新措施在城市道路资源日益紧张背景下,既保障公交运行效率,引导大众优先选择公交出行,也针对少数专用道利用率不足的问题,在平峰时段向社会车辆倾斜路权,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行能力。

新措施中的多数内容南京已先行“接轨”,目前有哪些新变化呢?

作为一名“老师傅”,莫玲将自己的新发现告诉了记者——6月以来,南京部分交叉路口的公交专用道标志“不再划到顶头了”。这是什么意思呢?

毛悍琪随手用纸和笔画出示意向记者

河南太康实施村级卫生室医保门诊报销政策 村民在家门口看病也能报销

本报记者 毕京津

“今天看病总共花费了20.5元,医保报销10.25元。您只需支付10.25元就行了。”一大早,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城郊乡池庄村63岁的郭爱莲老人来到村卫生室看病拿药。

郭爱莲老人罹患心脑血管疾病已有五六年的时间。曾经,在村卫生室看病不能报销,她每次都会骑上自行车,到2公里外的乡卫生院就诊。“那时候,来回奔波得一个多小时,很不方便。”郭爱莲说。

变化,源自太康县全面推行的村级卫生室医保门诊报销政策。

太康县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马团结介绍:“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广泛分布在乡镇、街道、社区、村庄,为群众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广大群众迫切希望在家门口能够获得及时、便利的就医和医保服务。”

百姓的期盼就是县委政府的努力方向。太康县委、县政府组织县医保局明确责任分工,按照时间节点,定期会商落实,加大业务培训宣传,稳妥有序推进全县村级卫生室门诊医保报销结算工作。

3年间,太康县选定945家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开展系统使用和医保报销培训80多场次,培训行政村卫生室村医3100多人次,医保服务覆盖率、正常使用率均达到100%。“全县共有774个行政村,现在每个行政村都

有一个村卫生室开展医保门诊报销服务。”马团结说,患者在村卫生室看病和到乡镇卫生院看病,医保门诊报销比例一样。

全覆盖的村级医保门诊报销网络,为群众提供了便利。越来越多的参保群众看小病小痛,首选在家门口的村级卫生室就医。“现在,我明显感觉到卫生室看病的人多了。”坐在诊室内,太康县老庄镇刘寨行政村村医李贝贝一边给村民诊疗,一边对记者说。

“咱村离乡镇远,以前去乡镇卫生院看病,来回得半天。”“药物‘零差价’,在家门口就能看病报销,真方便!”要是遇上阴雨天,给村医打个电话,半小时药物就能送到家。

下午3点,日头高照,天朗气清。走进太康县大许寨镇葛花李行政村卫生室,五六名村民坐在椅子上,你一言我一语,言语里都是满满的幸福。

采访中,记者看到,各个定点村卫生室都配置了相关设备,提升整体服务水平,全力打通服务基层群众就医“最后一公里”。“国家的好政策,咱得落实好啊。”葛花李行政村村医张康峰笑着说。

要让利民政策持续发挥作用,还得坚持做好日常监管。太康县医保局副局长郑云鹏说,该局成立了4个督导组,定期对定点医疗机构门诊诊疗及用药规范执行情况进行核查,核查结果与医保基金支付挂钩,确保医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



跨襄江大道立交桥是湖北襄阳环线提速改造二期的重点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提升交通效率,方便群众出行。图为湖北襄阳跨襄江大道立交桥施工现场。 谢勇摄(影像中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罕见病类特医食品将优先审评审批

本报北京9月11日电(记者林丽鹏)记者近日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悉:目前,市场监管总局已试运行“对临床急需的罕见病类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适用优先审评审批程序”,并计划在《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的修订中增加相关内容,将罕见病类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审评时限从60个工作日缩短至30个工作日,优先安排开展现场核查和抽样检验。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以下简称“特医食品”),是为了满足进食受限、消化吸收障碍、代谢紊乱或特定疾病状态人群对营养素或膳食的特殊需要,专门加工配制而成的配方食品。《第一批罕见病目录》包括苯丙酮尿症(PKU)在内的18种代谢障碍罕见病治疗过程中需及时、终生、足量使用特医食品,特医食品是此类罕见病临床治疗中的主要和核心治疗方式,PKU患者称之为“药奶”。如未得到及时治疗,患者将面临发育迟缓或倒退,甚至致残致死的严重后果。

市场监管总局在保证产品食用安全有效的基础上,积极推动解决罕见病类特医食品的不可及性。鉴于罕见病类特医食品主要源于境外、国内相关研发基础薄弱的现状,市场监管总局深入临床医疗机构详细了解罕见病诊疗、特医食品使用以及病患愈后随访有关情况,组织相关权威机构和专家研究完善罕见病类特医食品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上市后跟踪评估等环节要求,鼓励企业联合医疗机构加大研发投入,切实保证产品配方科学、有效。

贵州推进农民工欠薪争议快调速裁

本报贵阳9月11日电(记者苏滨)日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关于开展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建设专项行动的通知,推进全省农民工欠薪争议快调速裁。

通知要求,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要在2023年10月底前,普遍设立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暂不具备设立速裁庭条件的,可先行组建速裁团队,建立速裁机制。各地要将农民工维权岗建设、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建设、协商调解、互联网+服务、法律援助等工作有机融合,一体推进,建立健全投诉咨询、法律援助、引导分流、快调、快处、快审、快结的“一站式”欠薪处理服务机制。

通知强调,各地要统筹推进拖欠农民工工资争议协商调解工作,充分发挥仲裁审查、司法确认、支付令等机制的重要作用,积极引导争议双方当事人开展协商,达成和解,积极引导用人单位依法履行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义务。要充分发挥终局裁决、先行裁决、先予执行、财产保全等制度效能,切实提高拖欠农民工工资争议案件仲裁终结率。要开展要素式办案,充分发挥调解仲裁灵活高效的制度优势,切实提升办案质效,打造调解仲裁优质服务品牌。

本版责编:商 阳 徐 阳 杨笑雨